

國三第二次復習考 考程表

教務處 113/03/22

一、考試時間、科目：

	04 月 02 日 (星期二)	04 月 03 日 (星期三)	相關注意事項
上午	08:40-09:50 社 會	08:40-09:50 自 然	* 各科考完後 請讓學生在教室自 習至下課時間才下 課。
	10:20-11:40 數學(含非選擇題)	10:15-11:45 英文(含英聽測驗) 10:15~11:15 閱讀 11:20~11:45 聽力	
下午	13:30-14:40 國 文	正常上課	
	15:10-16:00 寫作測驗		

二、各科考試範圍：

科目	考試範圍	備註
國 文	第 1—5.5 冊	
英 文	第 1—5.5 冊	
數 學	第 1—5.5 冊	
自 然	第 1—5.5 冊	
社 會 科	歷 史	第 1—5.5 冊
	地 理	第 1—5.5 冊
	公民與社會	第 1—5.5 冊

三、所有同學務必攜帶 2 B 鉛筆、橡皮擦、黑色原子筆。

四、國三班級內部會打考程鐘，請依鐘聲作息。為避免影響其他年級上課，同學繳卷後仍然在教室內安靜自習

五、監考教師即該時段任課老師，煩請老師於考前至教務處拿取試卷，並請於各節上課時到任課班級監考。若遇有下課時間監考，**下課 15 分鐘時段，前 7.5 分鐘為上一節課老師監考，後 7.5 分鐘為下一節課老師監考**，敬請老師配合。